

專案質詢

9-1-2-0025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5年2月24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林委員為洲，針對全國國中小、幼兒園等營養午餐，先前除受食安風暴影響外，更爆發某縣市營養午餐食材供應商，使用逾期食品加工使用，嚴重影響學生健康。故本席要求教育部、衛福部等相關單位，應參酌新北市政府推動之「安心蔬菜計畫」或其他相關政策、研究報告等，擬定學校營養午餐提供有機蔬菜與在地食材之政策，以提升學生飲食健康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新北市府於民國100年開始著手推動試辦營養午餐提供有機蔬菜；民國102年克服供應的困難，達到全市國中、小學全面實施；更由市府編列經費，補助學校全面性推動由試辦到逐步推廣至學校自立廚房，及中央餐廚及全面實施。
- 二、其推動的「安心蔬菜計畫」係為每週4天食用安心蔬菜，1天食用有機蔬菜，透過產地直接導入，注意安全把關。新北市府更與行政院農委會合作，透過全台各縣市農友製作，以達到供給穩定之用。今年度更打算將「安心蔬菜計畫」及「禁止使用含基因改造食材」推廣至公立幼兒園，每週食用有機蔬菜共將可達34公噸。
- 三、今年（105）提供宜蘭縣內國中小學營養午餐食材的供應商「百喬食品有限公司」，被查出超過3000公斤的產品逾期、未標示日期，恐有將其過期之食品流入孩童食用營養午餐。爰此為提供孩童安全無虞的飲食環境，本席要求相關部會應儘速參酌並研議良善之營養午餐政策。